

山东省法学会保险法学研究会

关于举办 2019 年度学术年会的通知

各位理事、各有关单位：

山东省法学会是中共山东省委和中国法学会领导的人民团体，是山东省法学界、法律界的群众团体和学术团体。“山东省法学会保险法学研究会”是省法学会批准成立的专业性保险法学研究机构，该研究会 2019 年度学术年会，定于 10 月 23 日至 24 日（星期三、四）在潍坊市举行，会期一天半。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研讨主题、承办单位、时间与地点

1. 研讨主题：保险案件裁判的理论与实务。

2. 承办单位：山东鲁伟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3. 会议时间：2019 年 10 月 22 日下午报到，10 月 23 日上午 9 点开始。会议具体程序和时间安排，按报到时另发的《会议手册》执行。

【研究会理事会会议暂定于 10 月 22 日晚 8 点在年会报到地召开】

4. 会议地点：潍坊东方大酒店，地址：潍坊市东风东街 181 号（东风东街与东方路交叉路口东北角），会议举办地电话：0536-8881111。

二、参加会议人员范围及费用承担

1. 参加会议人员范围

（1）山东省法学会保险法学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成员及第二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

（2）特邀的人民法院、银保监局等机关单位领导；

（3）本次研讨会论文作者（不限地域，不接受非论文作者参会）。

2. 参加会议费用承担

参加会议人员每人交资料费 100 元（特邀嘉宾、承办会议单位人员除外），交通费、住宿费自行承担。

三、提交会议研讨论文的具体要求：

1. 参会论文的题目与内容。参会论文的具体题目由作者围绕“保

险案件裁判的理论与实务”主题自行拟定，针对保险法学界、保险司法界和保险业界关注的重点、难点、热点保险案件处理问题展开研究。论文结构建议包含但不限于“案情梗概、各种裁判观点、自己的或自己赞成的观点、支持以及不支持该观点的理由”。提交研讨的论文可引用作者经历的或媒体公布的、已经裁判的或尚未裁判的保险案件为议题，理论密切联系实际，充分说理，深入展开研究和评析。

2. 参会论文的格式规范。论文篇幅一般控制在 0.6~1.0 万字之间（须有 300 字以内的“摘要”和 2~4 个“关键词”），以 Word 文档 A4 页面小四号宋体字单倍行距排版；若引用他人学术成果，应在正文中用随页脚注“^① ^② ^③……”右上角标识予以注释；严禁抄袭或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论文印行、出版后发生的侵权责任由作者自负！

3. 参加本次会议者，应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之前**将**研讨论文和参会回执**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年会电子信箱 sdbxfyjh@163.com，并确保参会回执上预留电话的畅通；研究会将根据如期收到论文的数量和质量，确定编辑《山东省法学会保险法学研究会 2019 年学术年会论文集》，并挑选 10 篇左右论文作会议主题发言。会后将重选优秀论文编辑出版《保险案件裁判评析》（第 4 辑）。为尽量保证论文集的整体质量，研究会保留对提交论文的微调修改权和版面设计权。

四、参加会议联系方式

1. 会议接待与会务保障事宜联系人：赵静，电话：15953629309；宋明，电话：18763606966；

2. 会议论文提交事宜联系人：张学梁，电话：15169570505；

3. 潍坊东方大酒店联系电话：0536-8881111；

举办会议酒店联系人：王学刚，电话：13780817505。

山东省法学会保险法学研究会

2019 年 5 月 10 日

【附】参加会议回执（注：仅收电子邮件！）

本通知和参会回执可在 www.renyishun.com 网站“研究会专区”下载。

